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 被担保人：绵阳长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长虹科技”）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签订的保证书合计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元信用担保额度，除此之外，尚未实际为其提供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2 年 1 月 28 日，公司与深圳惠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科光电”）签订了《保证书》，约定公司为绵阳长虹科技与惠科光电签署的采购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保证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为绵阳长虹科技提供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信用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4 日、2021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四川长虹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的公告》、《四川长虹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对绵阳长虹科技提供担保属于上述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绵阳长虹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法定代表人：杨军。注册资本：5,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软件开发；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创业空间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显示器件销售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6,979.97 万元，负债总额 2,010.60 万元。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份。

## 三、保证书的主要内容

### 1、签署人：

保 证 人：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人：绵阳长虹科技有限公司

债 权 人：深圳惠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最高额限度：10,000 万元。

3、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4、保证范围：被保证人应向债权人支付但尚未支付之全部款项。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被保证人债务有不同到期日的，则保证人的保证期间根据不同的到期日分别计算。

## 四、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对子公司担保额度为940,21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2.21%，截至目前，实际累计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总计456,514.86万元（含本次担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对购房客户、下属子公司的经销商担保额度为598,9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6.00%，截至目前，实际累计对购房客户、下属子公司的经销商提供的担保余额总计428,543.96万元。

公司下属上市公司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及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情况按照其适用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予以披露，长虹佳华控股有

限公司的担保情况按照其适用于香港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予以披露。

本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